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王宗汶  
電話：06-2986202分機22  
電子信箱：m941212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312281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228147A00\_ATTCH1.PDF、1228147A00\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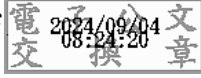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3年度「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動計畫」1份，請於本（113）年9月20日前函送本局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13年8月30日文資研字第11330089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高級中等(含)以下學校推展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方案課程，特規劃辦理旨揭補助；113學年度預計補助25校，每校補助經費上限為新臺幣16萬元。
- 三、煩請有意申請學校於本（113）年9月20日前函送本局，以利預留彙整作業流程，至紉公誼。
- 四、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承辦單位文資保存研究中心：
  - (一)承辦人：葉秀玲
  - (二)聯絡電話：(06)2224911分機1305
  - (三)電子郵件：ch0227@boch.gov.tw
- 五、檢附來函及推動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(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慈幼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陽明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



訂

線

